邓州市2021年妇幼保健院单位预算

基本情况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邓州市妇幼保健院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邓州市妇幼保健院2021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1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第一部分

邓州市妇幼保健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履行公共卫生职责，开展与妇女儿童健康密切相关的基本医疗服务。

（二）掌握本辖区妇女儿童健康状况及影响因素，协助卫生行政部门制定本辖区妇幼卫生工作的相关政策、技术规范及各项规章制度。

（三）受卫生行政部门委托对本辖区各级各类医疗保健机构开展的妇幼卫生服务进行检查、考核与评价。

（四）负责指导和开展本辖区的妇幼保健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组织实施本辖区母婴保健技术培训，对基层医疗保健机构开展业务指导，并提供技术支持。

（五）负责本辖区孕产妇死亡、婴儿及5岁以下儿童死亡、出生缺陷监测、妇幼卫生服务及技术管理等信息的收集、统计、分析、质量控制和汇总上报。

（六）开展妇女保健服务，包括青春期保健、婚前和孕前保健、孕产期保健、更年期保健、老年期保健。重点加强心理卫生咨询、营养指导、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生殖道感染性传播疾病等妇女常见病防治。

（七）开展儿童保健服务，包括胎儿期、新生儿期、婴幼儿期、学龄前期及学龄期保健，受卫生行政部门委托对托幼园所卫生保健进行管理和业务指导。重点加强儿童早期综合发展、营养与喂养指导、生长发育监测、心理行为咨询、儿童疾病综合管理等儿童保健服务。

（八）开展妇幼卫生、生殖健康的应用性科学研究并组织推广适宜技术。

（九）提供以下基本医疗服务，包括妇女儿童常见疾病诊治、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产前筛查、新生儿疾病筛查、助产技术服务、产前诊断、产科并发症处理、新生儿危重症抢救和治疗等。

（十）完成各级政府和卫生行政部门下达的其他临时指令性任务。

二、单位预算构成情况

 邓州市妇幼保健院单位预算包括：妇女保健部、孕产保健部、儿童保健部、计划生育技术服务部、护理部、中医科、保健科、门诊部、医技科、医教科、医保办、综合办、健康教育科、质控科、院感科、人事科、财务科、总务科、基建科、设备科、安保办、信息科等22个科室的预算。

第二部分

邓州市妇幼保健院2021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收入总计1000.42万元，支出总计1000.42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入、支出各减少了9517.96万元。主要原因是：邓州市妇幼保健院新址建设项目使用专项债。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收入预算1000.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00.42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支出预算1000.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46.1万元，占年度计划的74.58 %；项目支出254.32万元，占年度计划的25.4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1000.42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0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支出减少了9517.96万元。主要原因是：邓州市妇幼保健院新址建设项目使用专项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862.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46.1万元，占86.47%；项目支出116.72万元，占13.5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746.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724.63万元，占97.12%；公用经费支出21.47万元，占2.88%。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为18.45万元。比2020年减少0.05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0年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维护费 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9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 2020 年持平，均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0年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厉行勤俭节约，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9.45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0年减少0.05万元。主要原因：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减少公务接待开支。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我单位拟组织对公立医院改革、婚前医学检查 两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137.6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6辆，其中其他用车6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3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我单位暂无负责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训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期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本级财政预算管理，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1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